**关于核对和完善课程信息的通知**

**各二级学院、系、部：**

为了保证教务管理系统中课程信息的完整性，方便师生进行课程信息查询、满足学校对外交流的需要，要求各二级学院、系、部教师对教务管理系统中的课程信息进行核对和完善，同时要求各二级学院、系、部教务秘书将2012级教学大纲导入教务管理系统。

课程信息核对和完善工作要求如下：

1. 课程范围：2012级培养方案中所有课程
2. 工作时间：2013年11月28日——2014年1月10日
3. 工作流程：

教务处导出课程信息表、发送至各院系部教务秘书

教研室主任组织教师核对和完善课程信息

教研室主任汇总、审核并返回给教务秘书

教务秘书汇总交院、系、部负责人审定

教务秘书交回教务处教研科（纸质版和电子版各一份，纸质版加盖部门章）

教务处集中导入教务管理系统

教务秘书分发至各教研室

教务处

2013年11月28日